

附表四：報到意願同意書

國立清華大學 114 學年度華德福教育碩士在職學位學程
僑生及港澳生單獨招生錄取生報到意願同意書

中文姓名 (請以正楷填寫)		英文姓名	
本人經由國立清華大學僑生及港澳生單獨招生管道，錄取貴校華德福教育碩士在職學位學程，並已詳閱「114 學年度華德福教育碩士在職學位學程僑生及港澳生單獨招生簡章」錄取生通訊報到、註冊入學及來臺入學相關注意事項等規定，茲以此據辦理通訊報到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國立清華大學 日期： 年 月 日			
錄取生		聯絡電話	(手機)
			(日)：
簽章		E-mail	(夜)：

※注意事項：

一、通訊報到及註冊程序：

(一)通訊報到流程(E-MAIL 報到意願同意書):填妥本同意書，於 **2025 年 3 月 13 日** 前以 E-MAIL 辦理，+886-3-5715131#76297，電子信箱：waldorfma@gapp.nthu.edu.tw (逾期不予受理)。請詳招生簡章第 11 頁。

(二) 註冊日辦理已驗證文件繳交流程依簡章內容辦理。請詳招生簡章第 13 頁。

二、錄取生完成通訊報到程序後，本校逕行將報名時所填寫之資料轉入學籍系統中。

三、報名本單獨招生管道之僑生及港澳生不可報名海外聯招會碩、博班，或同時擁有雙重學籍，違規經查實者將取消入學資格。

四、對於通訊報到作業程序有疑義者，請電詢：+886-3-5715131#76297，
電子信箱：waldorfma@gapp.nthu.edu.tw